

泰州“十五五”电网规划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为服务泰州“十五五”期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有效对接城市各专项规划，提升电力设施资源配置能力，统筹电力安全保供和绿色低碳转型，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泰州供电分公司正组织编制《泰州“十五五”电网规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专项规划需进行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编制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为了解公众对本规划项目实施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建议和意见，现将本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等信息予以公示。

1、规划概况

（1）规划名称

泰州“十五五”电网规划

（2）规划期限

以 2025 年为规划基准年，规划时间范围为 2026 年至 2030 年。

（3）规划电压等级

涉及 500kV、220kV、110kV。

（4）规划范围

涵盖泰州市全部行政区域。

2、规划单位联系方式

规划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泰州供电分公司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凤凰西路 2 号

邮编：225300

联系人：汤工

电话：0523-86682428

3、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环评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68 号 1011 室

邮编：210019

联系人：陈工

电话：025-86573903

邮箱：chenpujin@jsfuhuan.com

4、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范围及事项

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的范围为与规划相关的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及规划区内居民。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对泰州市电力发展规划布局的建议和意见、规划实施中采取相应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建议和意见、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需要关注的问题和建议。

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百度网盘（https://pan.baidu.com/s/1OICz_LDbH3V0c1mW0nCzbQ 提取码：6dfi）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意见并提交。

5、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以信函、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向规划编制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提交对本规划及环评工作的意见或建议。

6、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